

預期時間表⁽¹⁾

如下列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dfzq.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 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²⁾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³⁾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⁴⁾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白表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⁵⁾	2016年6月29日(星期三)
(1) 將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 《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	
• 發售價；	
•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
(2) 透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各種渠道公佈香港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自2016年7月7日(星期四)起
於本公司網站 www.dfzq.com.cn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以上(1)及(2)項的公告	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於 www.iporesults.com.hk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2016年7月7日(星期四)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寄發／領取H股股票 ⁽⁶⁾⁽⁷⁾	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 及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退款支票及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⁶⁾⁽⁸⁾	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16年7月8日(星期五)

附註：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如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可以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通過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預期時間表⁽¹⁾

- (3) 倘於2016年6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將不會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5) 定價日預期為2016年6月29日(星期三)或前後,且於任何情況下將不遲於2016年7月7日(星期四)。如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本公司及申能集團(代表售股股東)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6年7月7日(星期四)或我們於報章刊載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及公司授權代表於領取時,須出示我們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證明文件(如適用)。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但不可親身領取其H股股票,該股票將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存入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相同。
-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平郵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寄發/領取股票及退還股款—親身領取—(iv)倘閣下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一節。
- 申請人如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其H股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以及任何未領取的H股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立刻於領取時間結束後的寄發退款支票日期以平郵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誠如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3.退回申請股款」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寄發/領取股票及退還股款」等節所述。
- (7) 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於2016年7月7日(星期四)發出,惟僅於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各承銷協議亦無於上市日期當日上午八時之前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收取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之前按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所有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 (8) 本公司將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及就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的應付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的獲接納申請簽發退款支票(如適用)及發出電子退款指示(如適用)。退款支票(如有)可能印有申請人提供的申請人香港身份證明號碼或護照號碼的一部分,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印有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明號碼或護照號碼的一部分。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便辦理退款手續。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或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明號碼或護照號碼。如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明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不準確,或會導致退款支票失效或延遲兌現。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及香港發售股份申請手續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